

**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财产保险附加自动喷淋系统水损扩展保险（2021  
版）条款**

注册编号：C00016530622021122333903

**第一条** 本条款是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基本险》、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综合险》、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一切险》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**第二条** 经双方同意，由于自动喷淋系统的突然破裂、失灵造成保险标的的损失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。

**第三条** 自动喷淋系统未处于工作状态或废弃期间发生的损失，保险人不负责赔偿。